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20-073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召开通知于2020年7月23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及其他相关出席人员,并于2020年7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海林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其中冯儒先生、陈健富先生采用通讯表决,其他董事均现场出席会议,公司全体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将于2020年8月13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经公司股东推荐,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推选张海林先生、吴悦良先生、陈宏哲先生、于清池先生、陈健富先生、张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1、提名张海林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2、提名吴悦良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3、提名陈宏哲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4、提名于清池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5、提名陈健富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6、提名张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上述候选人简历等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将于2020年8月13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推荐,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推选白静女士、毛惠清女士、王立海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1、提名白静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2、提名毛惠清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3、提名王立海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上述候选人简历等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的要求,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详细信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进行公示。公示期间,任何单位或个人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提供的渠道反馈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0年8月17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关于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具体内容于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

3、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20-074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召开通知于2020年7月23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各位监事及其他相关出席人员,并于2020年7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盛辉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参加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全体监事通过现场表决方式参与会议表决,董事会秘书于清池先生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0年8月13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经公司股东推荐,同意提名盛辉先生、高旭女士、陈国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三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及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后三年。

1、提名盛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2、提名高旭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3、提名陈国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上述候选人简历等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20-075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将于2020年8月13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2020年7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提名张海林先生、吴悦良先生、陈宏哲先生、于清池先生、陈健富先生、张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同意提名白静女士、毛惠清女士、王立海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其中毛惠清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的要求,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详细信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进行公示。公示期间,任何单位或个人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提供的渠道反馈意见。

本次提名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其中非独立董事与独立董事分开表决。上述董事候选人选举通过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冯儒先生、独立董事孙令玲女士在第五届董事会正式选举生效后,因任期届满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公司董事会对冯儒先生、孙令玲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突出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仍 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 董事职责。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八日

附件: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张海林先生简历

张海林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长,任期为2017年8月14日至2020年8月13日。张海林先生1990年毕业于华南农业大学园林专业。1990年至1992年任职于广州市绿化公司,1993年以来,先后创立了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三亚康美健康产业有限公司等,2002年创立公司前身三亚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除任本公司董事长以外,张海林先生目前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其他任职单位名称	担任职务	企业类型
张海林	董事长	三亚椰林书苑海垠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张海林担任董事的企业
		三亚御苑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张海林担任董事的企业
		三亚广兴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张海林担任董事的企业
		海南瑞泽旅游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誉都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董事	张海林担任董事的企业
		海南瑞神骥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公司参股公司
		海南瑞泽混凝土检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南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亚瑞泽双林混凝土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南瑞泽商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
		陵水瑞泽沥青环保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南圣华旅游产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南瑞神骥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参股公司
		琼海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
		屯昌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
		澄迈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

张海林先生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同时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冯活灵先生的配偶的弟弟、实际控制人之一张艺林先生的哥哥,以及持有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60%的股份,除此以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海林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3,99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18%,目前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总数13,714.63万股,除此之外,张海林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其他有争议的情况;张海林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吴悦良先生简历

吴悦良先生:1965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任期为2017年8月14日至2020年8月13日。吴悦良先生1986年毕业于广州市机电学校机械制造专业。1998年至2001年任广州市粤广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1年至2006年任广州市夏广数字视听产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至2009年任广州市飞顿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年至2012年10月任广州市懋丰水业有限公司营运总监,2012年11月入职广东怀集瑞泽水泥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13年11月正式加入本公司。除上述任职情况以外,吴悦良先生目前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其他任职单位名称	担任职务	企业类型
吴悦良	董事、总经理	肇庆市金岗水泥有限公司	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亚新大兴园林生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亚大兴园林苗木繁殖基地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
		肇庆瑞航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公司控股公司
		民瑞政企(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控股公司

吴悦良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吴悦良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4.1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目前所持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吴悦良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陈宏哲先生简历

陈宏哲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为2017年8月14日至2020年8月13日。陈宏哲先生1990年毕业于同济大学。1990年至1997年任金山石油化工建筑公司中试室副主任,1997年至2002年任嘉华集团嘉富砼公司副总工程师,2002年至2004年任嘉华集团嘉建砼公司品质经理,2004年至2008年任马钢嘉华砼公司副总经理,2008至2012年任嘉华集团嘉申砼公司总经理,2012年9月加入本公司。除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以外,陈宏哲先生目前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其他任职单位名称	担任职务	企业类型
陈宏哲	董事、副总经理	三亚瑞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口瑞泽混凝土检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南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亚瑞泽双林混凝土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南瑞泽商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
		陵水瑞泽沥青环保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南圣华旅游产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南瑞神骥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参股公司
		琼海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
		屯昌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
		澄迈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

陈宏哲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宏哲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4.1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目前所持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陈宏哲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于清池先生简历

于清池先生:1966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为2017年8月14日至2020年8月13日。于清池先生1989 年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投资管理专业。1989 年至1991年任职于国家建材局北京新材房地产公司,1991年至1996年任海南中力实业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1997年至2001年任三亚经纬大酒店财务总监,2001 年至2002年任国基海南房地产总公司财务总监,2002年加入公司前身三亚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除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以外,于清池先生目前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其他任职单位名称	担任职务	企业类型
于清池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江西绿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
		辽门市绿顺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

于清池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于清池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02.4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9%,目前所持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于清池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陈健富先生简历

陈健富先生:1978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师学历。现任公司董事,任期为2017年8月14日至2020年8月13日。陈健富先生1996年6月毕业于广东省恩平市教师进修学校。1996年9月至1999年6月在广东省恩平市江洲大江中心小学任教,1999年9月至2005年3月在委内瑞拉COMERCIAL CONTINENTAL,C.A. 任物流配送人员,2005年4月至2016年8月在委内瑞拉SUPERMERCADO EL PERFECTO,C.A.任法定代表人、总经理,2016年9月回国发展,目前为自由职业者。除上述任职以外,陈健富先生目前没有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陈健富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张艺林先生配偶的哥哥,除此之外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健富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 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张奎先生简历

张奎先生:1981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一级、二级建造师,采矿工程师。张奎先生2006年6月毕业于重庆大学采矿工程专业。2006年6月至2010年4月任职于重庆能源永荣矿业有限公司,历任技术员,主管、科长兼项目经理,2010年4月至2013年1月任重庆东银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战略营运管理部、投资证券部职能经理、盘县新民龙源煤业有限公司经营副总经理、贵州东银同城能源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13年1月至2016年10月任重庆海洲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下属能源板块子公司蔺新煤炭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10月至今由公司外派至参股公司新疆煤炭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20年6月起兼任新疆煤炭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除上述任职外,张奎先生目前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其他任职单位名称	担任职务	企业类型
张奎	外派至参股公司担任副总经理	新疆煤交亚欧供应链有限公司	监事	公司参股公司之子公司
		开封贵龙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张奎担任监事的企业
		新疆煤交亚欧物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公司参股公司之子公司

张奎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奎先生目前持有公司1.2万股限制性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0.001%,目前所持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张奎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白静女士简历

白静女士:1955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为2019年4月18日至2020年8月13日。白静女士1987年毕业于河北大学法律专业。1976年至1989年任职于河北民族用品厂,1989年至1995年任职于河北杨振律师事务所,1995年迄今任海南邦威律师事务所律师,2010年1月至2014年8月以及2019年4月至今兼任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6月至今兼任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除上述任职以外,白静女士目前没有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白静女士曾获"海南省诚信律师"、"三亚市中帼建功标兵"、"三亚市司法行政系统先进工作者"、"三亚市优秀政协委员"等荣誉。

白静女士于2010年1月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班学习,并取得了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白静女士分别于2013年3月、2019年11月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独立董事后续培训。

白静女士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公司股份;白静女士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毛惠清女士简历

毛惠清女士:1973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任期为2017年8月14日至2020年8月13日。毛惠清女士1995年毕业于北方工业大学会计学专业。1995年至1998年任职于三亚市审计师事务所,1999年至2018年2月任职于三亚海诚会计师事务所,历任副主任、主任,2018年2月起任三亚瑞永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02年3月至2017年1月,兼任三亚市人大常委会财经工作委员会委员,2016年9月至今,兼任三亚市吉阳区人大常委,2019年4月至今,兼任三亚市人大常委会财经工作委员会委员。此外,毛惠清女士自2010年1月至2014年8月以及2017年8月至今兼任公司独立董事。除上述任职以外,毛惠清女士目前没有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毛惠清女士于2010年1月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班学习,并取得了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毛惠清女士分别于2013年3月、2017年4月、2019年11月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独立董事后续培训。

毛惠清女士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公司股份;毛惠清女士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王立海先生简历

王立海先生:1962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王立海先生1992年毕业于吉林大学法律专业(在职)。1984年7月至1997年5月任辽宁省调兵山市人民法院审判员,1997年6月至2007年8月任海南省三亚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2007年9月至2012年8月任海南省三亚市城郊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2012年9月至2015年5月任海南省三亚市中级人民法院政治部主任,2015年6月至2018年4月任海南泽田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18年5月至2018年8月任海南同玺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18年8月至今任北京德恒(三亚)律师事务所合伙人。除上述任职以外,王立海先生目前没有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王立海先生于2020年5月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班学习,并取得了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王立海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公司股份;王立海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20-076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将于2020年8月13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2020年7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监事会审议,同意提名盛辉先生、高旭女士、陈国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三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上述监事候选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本次提名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上述监事候选人选举通过后,监事会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及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责。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八日

附件:

1、盛辉先生简历

盛辉先生:1967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为2017年8月14日至2020年8月13日。盛辉先生1993年毕业于海南广播电视大学商业企业管理系,2005年7月毕业于海南师范大学旅游管理专业(在职),2018年1月本科毕业于国家开发大学行政管理专业(在职)。盛辉先生1993年至1998年任三亚麒麟大酒店团支部书记,1999年至2007年任三亚玉华苑海景度假酒店保安部经理兼娱乐部经理,2007年至2008年任三亚鑫锦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08年7月加入公司至今,历任总办副主任、人事部经理、子公司总经理、行政人事总监等,2020年4月起任全资公司广东绿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除上述任职外,盛辉先生目前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其他任职单位名称	担任职务	企业类型
盛辉	监事会主席	鹤山市绿盛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公司全资子公司
		佛山市绿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
		揭阳市维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公司全资子公司之控股公司

盛辉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公司股份;盛辉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高旭女士简历

高旭女士:1976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工程师,现任公司监事,任期为2017年8月14日至2020年8月13日。高旭女士于1998年7月毕业于沈阳农业大学植保系动植物检疫专业。毕业后先后在沈阳金方舟电脑公司、辽阳三丁广告公司、辽宁三耳兔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03年5月进入公司工作,先后任办公室文员、生产调度、调度长、副站长、站长职务,现任公司监事以及公司子公司琼海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经理。除上述任职外,高旭女士目前没有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高旭女士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持有本公司股份25.2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目前所持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高旭女士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陈国文先生简历

陈国文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现任公司监事,任期为2017年8月14日至2020年8月13日。陈国文先生1993年起先后任职于阳江市汽车维修厂、深圳市永大佳实业公司,从事设备维护及泵送管理工作,2003年加入公司前身三亚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 历任站长助理、副站长、设备管理部副部长等职务。现任公司监事兼受托经营公司琼海鑫海混凝土有限公司经理。除上述任职外,陈国文先生目前没有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陈国文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公司股份;陈国文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20-077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决定于2020年8月17日召开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于2020年7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0年8月17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8月17日的交易时间, 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8月17日9:15至2020年8月17日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8月12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